**中共奈曼旗财政局委员会2021年**

**上半年党建工作总结**

1. **上半年工作开展情况**

**（一）认真开展党史学习教育**

**1、领导带学促落实。**成立党史学习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和办公室，加强组织领导，明确重点任务，压实责任分工。财政局召开了党史学习教育动员会及党史学习教育第一课开课，局党组成员带头参加党员干部集中学习，既带头参加学习、接受教育，又站在一线身体力行，以“关键少数”示范带动“绝大多数”。

**2、个人自学促提高。**深化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为各党支部的党员和干部职工配齐《论中国共产党历史》《中国共产党简史》《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与思想学习问答》《毛泽东邓小平江泽民胡锦涛关于中国共产党历史论述摘编》《关于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等著作，注重用好“学习强国”等学习平台开展学习，并督促党员干部做好学习笔记。

**3、集中学习促深化。**一是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3次，采取局领导领学等多种形式组织学习，提振奋斗精神，进一步提高党员领导干部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二是组织党员干部集中学习15次，推动党员干部集体学、集体悟，更好地标注精神坐标、牢记初心使命。截止目前，学习了习近平在党史学习教育动员大会上的讲话、习近平在参加内蒙古代表团审议时讲话等内容；视频学习讲座5次，党史学习教育中央宣讲团首场报告会和党史学习教育自治区宣讲团报告会。观看视频教育专题片《榜样5》；举办读书班3次，学习了《论中国共产党历史》《关于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中国共产党简史》等内容；举行学习研讨5次；机关党支部书记讲专题党课1次；开展了“观红色电影 庆建党百年”奈曼旗公益电影百场红色电影展映活动，财政局全体党员干部职工观看了党史教育影片《建党伟业》等3部影片。

**4、优化营商环境**。在财政服务窗口设立“党员先锋岗”，加强财政服务质量，优化财政营商环境，为服务对象提供优质高效服务。进一步推进“放管服”管理改革，优化财政管理和服务，营造良好财政工作环境和服务环境。

**5、开展“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财政局领导班子成员深入苏木乡镇嘎查村、包联村调研3次，了解民情，帮助解决问题5个。

**（1）聚焦“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方面。**一是帮助包联村解决土地流转问题，财政局帮助协调包联村义隆永镇大营子村流转土地1000亩，每亩1000元；二是帮助包联村做好村屯规划绿化，财政局帮助包联村义隆永镇大营子村做好乡村振兴工作，协调6000株果树苗用于村屯规划，绿化工作；财政局协调企业单位为包联村义隆永镇大营子村委会购买复印机3台，6000元，用于村委会做好“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

**（2）聚焦“保障基本民生需求”方面。**一是争取项目资金，为11家粮食购销加工企业争取商品粮大省和产油大县项目资金1691万元，并协调中介机构对企业申报项目资金资料进行评审（目前，前期工作基本结束，待旗人民政府批准后即可下达落实资金）；二是帮助解决大镇苗圃80名职工缴纳社会养老保险资金缺口问题。通过协调，奈曼旗财政局选用中拍平台拍卖大镇苗圃所有的房产及土地，最终以205.6万元成交，超出起拍价126.6万。资金用于解决大镇苗圃80名职工的社会养老保险资金缴纳缺口的问题；三是协调救助资金，教育体育股股长曹飞同志为明仁苏木丰胜村岳有志家火灾后，争取“红十字会”救助资金2000元；四是协调资金帮扶救助，协调企业帮扶义隆永镇大营子村尿毒症患者李青山1000元，协调企业帮扶义隆永镇大营子村特困残疾人李久涛1000元。

**（二）认真落实党的组织生活制度**

认真落实好主题党日、“三会一课”、谈心谈话、民主评议党员制度。进一步提高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质量。坚持党员领导干部讲党课制度，严格党员领导干部双重组织生活制度，坚持谈心谈话制度。强化党组中心组学习带动作用，坚持每周三集中学习制度，利用好“学习讲堂”，通过党员领导干部讲党课、专题讲座、集中学习研讨交流、督促用好“学习强国”等形式，强化政治理论学习，推进党史学习教育。加强建设学习型党组织建设，加强年轻干部培养，支持年轻干部参加各级各类培训。扎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

**（三）强化意识形态责任制**

推动意识形态工作落细、落小、落实，局党组与分管副局长、分管副局长与股室负责人签订责任书。各党支部、各分管副局长上半年召开一次形势分析会，对所管范围意识形态工作进行分析，严密关注重要情况倾向性、苗头性问题。切实加强对党员、干部职工网络行为的教育和管理，规范网络行为，引导干部职工明辨是非，正确运用网络，强化网上正面思想舆论。教育引导机关党员干部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带头做到“两个维护”。

**（四）提升组织能力，抓好党支部规范化建设。**继续推进党支部规范化建设工作，按照标准化示范支部“六有”标准，打造标准化规范化党支部。进一步完善了党员活动室、学习讲堂、阅览室、健身中心、老干部活动室等党建阵地，党员干部提在全新的环境进行学习交流、开展文体活动。

**（五）严肃党内监督，强化党风廉政建设。**不断强化党风廉政建设主任责任，局党组分管副局长、分管副局长与股室负责人签订责任书。按时完成“监督执纪+”平台落实主体责任各项任务。开展禁止党员及公职人员违规举办“升学宴”，今年有4名职工家有生学子女，他们向局党组签订了承诺书，不办“升学宴”。加强党员干部政治纪律教育，开展廉洁从政警示教育。加强“三务公开”建设，促进公开各项工作取得实效。严格执行首问首办负责制、限时办结制等制度，为服务对象提供优质服务。

**（六）开展文明创建和新时代文明实践。**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 开展文明创建活动和新时代文明实践活动，加强党员干部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建设，发挥文明创建凝心聚力的积极作用，倡导文明行为，践行新风尚。

**（七）优化载体活动，开展党员青年志愿服务。**开展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等相关文体活动，不断增强机关党建活力。以党员青年志愿服务等活动为抓手，落实“六联六建”机制，进驻包联社区开展志愿服务、助残解困、卫生整治等活动，推动区域化党建工作。

**二、下半年主要工作**

1. 继续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继续抓党组理论中

心组和全体党员干部职工学习教育，组织党组理论中心组和全体党员干部职工学习全年测评考试。

1. 充分利用“主题党日”等活动载体，充分发挥工

会、妇女组织、党员青年志愿服务队等组织开展丰富多彩的文体活动。

1. 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召开分析研判会议。分析局机关意识形态领域的动态动向、判断意识形态领域形势，研究新情况、解决新问题。落实意识形态“一岗双责”。

（四）严肃党内政治生活。严格执行《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认真落实中央和国家机关严格党的组织生活制度相关规定。提高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质量，认真落实“三会一课”、谈心谈话、民主评议党员制度。坚持党员领导干部讲党课制度，严格党员领导干部双重组织生活制度。积极利用党的光荣历史和各类红色资源，发挥身边榜样的示范作用，深化对党忠诚教育，传承红色基因。

（五）落实机关党建主体责任。及时研究解决机关党建重大问题，定期听取机关党委工作汇报。开展主要领导与分管领导、分管领导与所辖股室负责人廉政谈话，让“咬耳扯袖、红脸出汗”常态化。继续开展党员经常性教育和廉政警示教育。